

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08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大会实到股东代表 4 人，持有股份 19,49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7.4915%，符合《公司法》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企业审计资格及军工涉密项目的涉密咨询审计服务资格。是国内最具规模的本土八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拟续聘该事务所为本司进行 2025 年年度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于曙光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张勇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证券服务审计，2020 年 7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郝学花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9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该公告因董事会秘书的疏忽，未及时披露，特补发如下公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公司对上述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公司运作规范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避免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